# 委托监理合同范本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醉人清风 更新时间：2023-12-22

*>建设工程监理是建设项目的发包人为了保证工程质量、控制工程造价和工期,以维护自身利益而采取的措施。为了工程质量，法律上也做出规定监理是必要的，但不是所有的工程项目都需要监理以下是为您整理的“委托监理合同范本三篇”，欢迎阅读。>【篇一】　　甲...*

>建设工程监理是建设项目的发包人为了保证工程质量、控制工程造价和工期,以维护自身利益而采取的措施。为了工程质量，法律上也做出规定监理是必要的，但不是所有的工程项目都需要监理以下是为您整理的“委托监理合同范本三篇”，欢迎阅读。

>【篇一】

　　甲 方：

　　乙 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原 年 月 日签订的《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的基础上，结合工程建设的具体情况，达成本补充协议条款，以便双方遵照执行。

　　1监理内容：乙方承担施工阶段的全过程监理工作。从项目开工到竣工验收项目交付期间本项目建筑主体及售楼中心的所有土建、安装、装饰、总平景观、道路等施工内容以及管网、电力通讯通道、路灯照明、景观、绿化等及其施工阶段全过程的质量、进度、成本控制管理。

　　2监理期限：

　　2。1监理期限从本工程开工之日起至本工程项目竣工并办理完成相关的备案手续，完成所有与本工程项目相关的监理工作内容后终止。

　　2。2监理包干费用的计算期限（即现场监理期）：各部分监理起始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3监理人员：监理人员名单及具体要求详见本协议附件3。

　　4监理工作的相关要求：

　　4。1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工作标准进行本工程项目的监理工作，具体的工作内容、标准及时限详见附件1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工作标准》。

　　4。2乙方必须按照本协议附件3所列的监理人员名单组建本项目监理班子。各专业监理工程师必须是具有签字权力、经建设主管部门注册批准的人员，监理员及其它监理工作人员不在其列，必须单独配置。人员配置同时应满足各阶段各专业监理工作需要，满足现场工程进度需要。乙方监理人员进场时须向甲方代表提交以下在本工程项目任职的监理人员的证明文件（职称证书、监理资格证书、身份证等A4幅面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具体要求如下：

　　4。2。1总监理工程师（工程师职称、全国监理工程师、八年以上工作经历）。

　　4。2。1。1总监理工程师在本项目重要验收、重要监理例会及甲方通知的重要会议时必须到场参与。

　　4。2。2专业监理工程师（工程师以上职称，有监理资格证书，六年以上工作经历）。

　　4。2。3监理员（助理工程师以上职称，有监理资格证书，三年以上工作经历）。

　　4。2。4乙方须对监理人员的资质及经历的真实性负责，如弄虚作假，乙方须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责任。

　　4。3本工程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确定为，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擅自更换。

　　4。4对不合格的监理人员，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更换的监理人员须经甲方认可。

　　4。5乙方须按附件1《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工作标准》的时限及时回复、确认相关文件（含记录、材质证明、合格证明、请款报告等），承担由于检查、批准不及时而造成工期进度的延误而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须回复的有关内容，及向甲方通告有关工程进度、质量的信息。

　　4。6如每周工程进度计划的关键工序及形象进度延误可能会导致影响总控计划执行时，乙方须将检查情况及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4。7工程施工中如发生工程质量、安全的事故，须在事故发生的2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并进行现场取证。

　　4。8乙方编制的《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包括安全监理内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安全监理细则）必须报甲方确认批准。乙方监理人员须按甲方确认的《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以及按甲方要求的工作标准严格进行本工程项目的监理工作，具体的工作内容、标准及时限详见附件 1《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工作标准》的工作时限要求。

　　4。9本补充协议

　　第4。8条的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的考核依据。

　　5监理费用：

　　5。1本工程监理包干总价为：￥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该包干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从事本工程监理项目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含节假日），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加班费、现场监理设备费、现场监理设备使用费、分户验收费、交通费、办公费等涉及本项目监理的全部费用。

　　5。2甲方有权根据现场情况调整具体施工范围，调整后的范围及对应的监理费用、付款方式、监理期限等以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为准，如协商不成，甲方有权另行选择本项目监理单位，且不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5。3若本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 个月内未开工，则监理工程的监理费总价失效，监理费用甲方双方另行协商；如协商不成，甲方有权另行选择监理单位，且3不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5。4超过本协议

　　第2。2条约定的现场监理期限的监理费用按以下方式收取：超期一月以内（含一个月）的，免收超期期间的监理费及相关费用，减期一月以内（含一个月）的，不扣减期间的监理费及相关费用，超期/减期一月以上的，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相应增加/扣减的监理服务费。

　　6合同价款支付：

　　6。1付款方式：以转账支票方式支付。

　　6。2甲方在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付款金额相等的合法、有效的其他服务业专用发票。

　　6。3付款比例：〔参考条款〕

　　6。3。1每部分的监理人员进场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该部分监理费总价的 %作为预付款；

　　6。3。2每部分施工至±0。00，且基础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该部分监理费总价的 %，此时该部分的预付款转为该部分合同价款的一部分；

　　6。3。3每部分施工至主体封顶，经甲方及政府质监部门主体验收通过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该部分监理费总价的 %；

　　6。3。4每部分设备安装、总平工程完工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该部分监理费总价的 %；

　　6。3。5每部分工程竣工并经政府部门综合验收通过，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完竣工资料、完成竣工备案，双方办理完本合同财务决算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工程结算造价的85%，同时扣除《财务决算书》中乙方应缴纳（含甲方代扣部分）的款项；

　　6。3。6每部分内部验收一次合格（移交客户部分合格率为 90％）经甲方确认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付至该部分结算总价的95％；

　　6。3。7每部分工程交房后6个月内，监理范围内无质量投诉，经甲方确认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向乙方付清该部分余款。

　　6。4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或办理结算过程或结算办理完毕中，根据审计初审结果或甲方初审结果确认实际付款比例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比例的，乙方同意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的 10 个日历天内退还超付款项，乙方逾期退还的，应向甲方支付该笔款项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

　　7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7。1甲方按本协议相关条款实施甲方权利，对乙方的监理工作进行监督及管理。

　　7。2甲方应及时确认乙方报送的方案及文件。

　　7。3甲方应协助乙方处理事关本项目监理工作的配合。

　　7。4甲方有权享有协议约定的其他权利，履行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

　　8乙方的权利义务

　　8。1乙方依据国家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工程技术规范、技术标准、检验评定标准对本工程进行全过程、全天候、全方位的监理。

　　8。2乙方须全程参与配合验收(含分户验收)相关事宜。

　　8。3严格按《监理规划》和甲方批准的本项目《监理实施细则》及附件1《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工作标准》对本协议约定的工程项目进行监理工作。

　　8。4对本工程项目按甲方批准的工程项目进度总控制计划和质量控制要求进行监理。

　　8。5按“热情服务、严格监理”的监理宗旨对项目进行监理。

　　8。6及时对承包商提交的相关资料（记录、材质证明、合格证明等）进行确认。具体的确认时限详见相关附件1《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工作标准》。

　　8。7监理工程师须应具备相应的资质，如甲方发现其监理不具备协议约定的资质将视为违约。

　　8。8项目常驻监理人员在施工现场的工作时间不得少于48小时/周（总监理工程师在施工现场的工作时间不得少于 40 小时/周），且不得随意迟到、早退、旷工。驻地监理工程师如因特殊情况离开施工现场，应提前告知甲方代表，并由总监根据实际情况对人员进行适当的临时调配，以满足现场监理工作的需要。

　　8。9组织召开现场例会，编写和发布例会纪要。

　　8。10按协议附件1《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工作标准》开展工作，并接受甲方每月一次的考核。

　　8。11乙方应在施工单位请款报告上签字确认，确认时限详见附件1《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工作标准》。

　　8。12乙方在本工程的保修期间有义务和责任会同甲方处理施工质量问题及其他遗留问题。

　　8。13乙方保证每月对现场监理工作进行一次检查、指导。

　　8。14乙方监理部所有人员与甲方一起统一打卡上班。

　　8。15乙方有权享有协议约定的其他权利，履行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

　　9违约责任：

　　9。1因甲方原因未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协议款，每延迟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次应付未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9。2乙方未全部完成附件1规定的监理工作，应减收相关部分的监理费。造成损失或工程延期的，还应赔偿甲方实际损失，但赔偿总额不超过本项目监理包干总价。

　　9。3乙方工作人员与承包方、分包方、材料设备生产（供应）方串通，恶意损害甲方利益的，按实际损失的贰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项目监理包干总价，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9。4乙方必须按照附件3的监理人员名单组建本项目监理班子，并对监理人员的资质及经历的真实性负责；如名单中的监理人员未到岗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名单中的监理人员或名单中监理人员的资质、经历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况，每发现一次按监理包干总价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5乙方监理人员不得随意迟到、早退、旷工。无故旷工按￥500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6乙方未执行每周组织安全文明施工检查，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元/次。

　　9。7乙方对施工单位放纵，施工单位安全防护措施未跟上工程进度而冒险施工，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500元/次；由此引发上级主管部门或媒体通报，给甲方声誉造成影响，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3000元/次。

　　9。8乙方未在附件1规定的时限内完成监理工作，每发现一次按下列方式处置：

　　9。8。1未造成经济损失或工期延误的，按监理包干总价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8。2造成经济损失但未延误工期的，除按监理包干总价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实际损失，但总额不超过本项目监理包干总价；

　　9。8。3造成经济损失并延误工期的，除按监理包干总价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实际损失，但总额不超过本项目监理包干总价。

　　9。9甲方组织内部验收时发现的渗漏（由于施工质量问题造成的防水渗漏），每出现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元整。有旁站要求的重要关键部位的施工，甲方发现乙方未进行旁站监理的，每发现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元整。

　　9。10甲方组织的内部验收中户内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低于 85％时，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整。

　　9。11乙方未按附件1规定实施监理工作，未发现或及时发现工程中的安全、质量隐患6或发现后未及时报告，没有采取有效措施，致使本工程出现安全、质量问题，每发现一次按下列方式进行处置：

　　9。11。1出现的安全、质量问题较小，经发现后能及时得以纠正的，按监理包干总价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11。2出现安全、质量问题，经发现后需进行局部返工、修复，未造成总工期延误的，除按监理包干总价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实际损失，但总额不超过本项目监理包干总价；

　　9。11。3承包方未按图纸、规范要求实施工程的，一经查定，或出现重大安全、质量事故，造成严重经济损失并延误工期的，除按监理包干总价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实际损失，但总额不超过本项目监理包干总价。

　　9。12凡在本协议约定的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存于甲方的履约保证金，或监理包干总价，或其他任何利益中直接扣除，且甲方对未能扣除的部分有进一步追偿的权利。

　　10履约保证：

　　10。1本协议签订时，乙方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元（大写：人民币 整）转为本协议履约保证金。

　　10。2本协议的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监理工作全部完成并提交监理归档资料后28天内一次性退还给乙方，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11奖励：

　　11。1乙方及时发现了图纸中的问题，避免工程重大损失的，甲方予以适当奖励。

　　11。2乙方严格按本附件1实施监理工作，工作成绩显著，所监理的本工程质量优良，获得“天府杯”以上奖项的，甲方予以适当奖励。

　　11。3在监理过程中，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并为甲方接受，降低了工程成本，产生明显经济效益的，按实际产生经济效益的3%进行奖励。

　　12关于送达

　　12。1乙方的通邮地址为 ，乙方必须保证该通邮地址为有效通邮地址，能接收一切邮件，且不得随意变更（如有变更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凡甲方有相关事项需要以邮件形式通知乙方的，以上述地址为准。

　　12。2凡甲方有相关事项需要以邮件形式通知乙方的，均以特快专递送达。乙方的通邮地址在四川省内的，甲方向邮局或其他经营邮递业务的机构投递后经过三日的

　　7（以邮戳为准），视为送达；乙方在四川省外中国境内的，甲方向邮局或其他经营邮递业务的机构投递后经过五日的（以邮戳为准），视为送达。

　　12。3乙方的联系电话号码为 ；联系传真号码为 ；乙方应保证上述话机，传真机有专人值守，不得随意销号，停机。

　　12。4甲方以上述电话号码联系乙方的通话当时即产生通知效力；甲方以上述传真号码联系乙方的，甲方传真发出后30分钟即视为甲方已将相关事宜通知了乙方。

　　13其他约定事项

　　13。1本补充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如原合同与本协议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本协议为准。

　　本协议未提及的条款均按原合同执行。

　　13。2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达成的补充协议以及本协议所有附件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均具法律效力。

　　13。3本协议经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协议及其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工作标准

　　附件2：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实施细则

　　附件3：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人员名单

　　附件4：建设工程委托监理人员配置要求

　　附件5：建设工程委托监理现场抽检和联合取样清单

　　附件6：监理工作考评表

　　附件7：反商业贿赂协议

　　甲 方： （盖章）

　　代 表：

　　乙 方： （盖章）

　　代 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篇二】

　　合同编号：

　　委托人：

　　与监理人：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1条 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1、工程名称：\*\* 桥改造工程 。

　　2、工程地点： \* 区境内 。

　　3、工程规模：桥梁全长12米，宽5米 。

　　4、总 投 资： 。

　　第2条 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3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监理投标书或中标通知书；

　　2、本合同标准条件；

　　3、本合同专用条件（包括补充合同）。

　　4、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第4条 监理人向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第5条 委托人向监理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第6条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开始实施，至本工程备案验收完成之日（工程施工监理期为日历日 天）。

　　第7条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三份，监理人三份。

　　委 托 人（签字并签章）：

　　监 理 人（签章）：\*\*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篇三】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第一条 监理项目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按本合同书要求进行\_\_\_\_\_\_\_\_\_\_\_\_\_\_\_\_工程项目的\_\_\_\_施工监理，监理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和投资控制工作。

　　第二条 期限费用

　　服务期限为\_\_\_\_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总费用为：\_\_\_\_\_\_\_\_万元。

　　第三条 条款定义

　　1。甲乙双方的监理依据是《建设监理试行规定》和其他有关规定以及施工承包合同。

　　2。甲方是本工程项目建设的组织者，负责建设中筹集资金、征地、移民、协调与当地关系等职责，对本工程建设效益全面向国家负责。

　　乙方受甲方的委托，作为本项目监理单位，根据本合同书进行监理工作，行使赋予的权力和责任，对甲方负责。

　　3。本合同书所指的工程监理范围与内容在附录B服务范围与内容中详细说明。

　　4。本合同书所指的监理费用及支付办法在附录D中详细说明。

　　5。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合同双方一切联系均以书面通知为准，特殊情况可先口头通知并即补书面通知。双方共同签署的有关文件，属于合同的补充文件。双方联系的具体规定(代表、地点、方式等)在特殊条款中订明。

　　第四条 本合同书的开始、完成与变更。

　　1。按本合同书规定的全部有效的签字盖章完成后，本合同书立即生效。

　　2。监理单位应按本合同书特殊条款中所订明的期限开始其服务。

　　3。监理单位应按本合同书特殊条款中所订明的期限完成服务。

　　4。如果情况变化，致使合同书需变更时，必须经双方书面同意才能成立。为此，一方提出的建议需经送交另一方作应有的考虑。

　　5。如果如本合同书需延长(不可抗力等)，甲乙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或在特殊条款中事先加以说明。

　　6。合同签约后出现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等变化时，合同双方经协商后可做调整，并在特殊条款中具体说明。

　　第五条 甲方的权力与责任。

　　1。甲方依据监理合同对乙方的工程进行督促和检查。

　　2。甲方若认为乙方履行合同不力严重影响工程进度，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乙方主要人员，直至终止合同。

　　3。对涉及工程工期、质量、造价等重大问题变更时，应由甲方最后确定并按国家规定的基建程序办理。

　　4。甲方支持乙方的工作，按合同保证乙方责任和权力的统一。甲方应按附录C按时向乙方提供规定的设备、设施和材料。

　　5。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的监理工作所需的合同文本、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同时应在特殊条款中明确提供的方式、份数与回收、保密等办法。

　　6。甲方应负责协调工程外部条件及与地方的关系。

　　7。甲方应在特殊条款中双方订明的期限内，对由乙方提交甲方决策的报告、文件等作出决定。

　　8。甲方依据附录D按时支付乙方监理费用。

　　第六条 乙方权力与责任。

　　1。乙方拥有合同中规定的权力，并承担相应全部责任。

　　2。乙方必须具有履行本合同书所需的技能、谨慎与勤奋，必须按照监理的职业准则完成其全部职责。

　　3。在监理过程中监理单位如需另聘专家咨询或协助，在监理服务责任以内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超出监理服务责任并发生费用，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由甲方承担费用。

　　4。乙方按附录C按时自带规定的设备、材料和设施。具体使用协议在附录C中规定。

　　5。乙方必须按附录E规定派出监理工作需要的监理人员及项目监理机构。其主要人员资格和服务条件须经甲方审查同意，甲方不得无理由地拒绝。甲方同意乙方根据监理目标需要提出的工程监理组织机构，并确认总监理工程师。

　　6。监理应按本合同规定的人员在各规定期限内进行。为保证监理的有效实施，乙方可在该期限内作出合理调整。若更换现场人员，应代之同等技能的人员，其中主要监理人员的更换需经甲方同意，乙方派驻现场监理人员应连续稳定，保证监理工作正常进行。

　　7。乙方有本监理项目的质量否决权、签发付款凭证权和开工、停工、返工和复工命令权。

　　8。乙方向甲方收取的报酬，是其关于本合同书的报酬。乙方及其人员不得接受与本合同书有关的或与其承担义务有关的其他津贴、回扣等报酬和非直接支付。

　　9。乙方在监理的过程中，不得泄露甲方申明的秘密，乙方亦不得泄露设计、承包等单位提供并申明的秘密。

　　第八条 调解与仲裁。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甲乙双方发生争端，双方应首先本着相互谅解、信任、平等互利原则充分协商，解决争端；若协商失败，任何一方均可向监理主管部门申请调解争端；若调解无效，任何一方可依法要求仲裁。双方同意由\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在调解和仲裁过程中，双方应保证工程建设正常进行。

　　第九条 违约责任

　　由甲方原因要求终止合同，甲方应至少提前2个月通知乙方，并要承担违约责任，支付约定赔偿费用。

　　由乙方原因要求终止合同，乙方应至少提前2个月通知甲方，并要承担违约责任，支付约定赔偿费用。

　　甲方或乙方在接到终止合同通知后，15天内没有答复，可视为本合同终止。

　　违约赔偿费或其他违约事项由甲乙双方在特殊条款中具体约定。

　　第十条 甲方可视乙方的监理工作情况，进行奖罚。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特殊条款中规定。

　　第十一条 特殊条款

　　鉴于本工程的特点与实际需要，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签订以下特殊条款以补充合同一般条款，当一般条款与特殊条款不一致时以特殊条款为准。具体条款如下：

　　1。额外服务：如果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范围以外的任务，甲方应另行补签委托合同。如果甲方或承包施工单位使服务受阻或延误，以至增加了服务的工作量和持续时间，则乙方将此情况及可能发生的影响通知甲方，甲方应增加额外服务费。

　　2。双方联系方式：重要问题为函件，一般问题以电话或口头指示，但都应有记录，会议以纪要为据。

　　3。监理服务期限：

　　4。在履行合同中因发生不可抗力(洪水、地震等)造成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允许延期或部分或全部不履行者，双方应签补充协议。

　　5。合同签发后，若出现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等，导致监理费用的变化，本合同监理费应作相应调整。

　　6。甲方向乙方无偿提供监理工作需要的图纸(蓝图)、资料(技术要求、通知等)及与被监理项目有关的试验报告等技术资料5份，甲方与承建施工单位签订的合同副本2份。乙方在使用上述资料期间不得向其他无关单位泄露，项目结束后归还甲方。

　　7。甲方接受乙方提交的需甲方决策的报告、文件等，应在7天内给予明确指示，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8。乙方不承担施工中工伤事故的责任。

　　9。违约金：由于甲方或乙方的原因要求终止合同，按一般条款第九条的期限办理。由于甲方原因终止合同，甲方支付乙方违约金\_\_\_\_元。由于乙方原因终止合同，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_\_\_\_元。因甲方决策不当而影响工程进度、质量，应由甲方负经济责任。

　　违反合同\_\_\_\_条，\_\_\_\_方支付\_\_\_\_方违约金：\_\_\_\_ 元。

　　违反合同\_\_\_\_条，\_\_\_\_方支付\_\_\_\_方违约金：\_\_\_\_ 元。

　　违反合同\_\_\_\_条，\_\_\_\_方支付\_\_\_\_方违约金：\_\_\_\_ 元。

　　违反合同\_\_\_\_条，\_\_\_\_方支付\_\_\_\_方违约金：\_\_\_\_ 元。

　　10。奖罚：甲方可视乙方工作成效进行奖罚。资金在\_\_\_\_ 元范围内，罚金在\_\_\_\_ 元限度之内。

　　为了促进承建施工单位保证进度、质量和安全，乙方可写出书面材料建议奖励有关人员。具体数额及开支办法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乙方使用时受甲方监督。且立账备查。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